

湖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鄂卫生计生办通〔2017〕20号

关于做好首批中医类别助理全科 医生培训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卫生计生委，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等6部门《关于印发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国卫科教发〔2016〕14号）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全省开展首批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工作，现将报名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为农村医疗卫生机构培养具有高尚职业道德和良好专业素质，掌握中医全科医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熟悉基层常见病、多发病的中西医诊断、治疗、预防和随访工作，能够熟



练运用中医适宜技术开展基层卫生服务，以人为中心、以维护和促进健康为目标，向个人、家庭与社区居民提供具有中医特色的医疗服务，从事综合性、协调性、连续性的基本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的合格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

二、招收对象

中医类专业三年制高职(专科)毕业，拟在或已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全科医疗工作的人员，包括应届毕业生以及有培训需求的往届毕业生。

三、招生计划

2017年我省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计划招收200人，各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招录人数分配见附件1。

四、招录与考核

各市、州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的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招收与管理工作。14个国家级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承担培训工作。各基地依据核定的培训规模和下达的年度招收计划，按照公开公平、双向选择、择优录取的原则，招收符合条件的培训对象参加培训。培训考核实行过程考核与结业考核相结合，过程考核由培训基地负责实施，结业考核由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统一组织。

(一) 各基地制定本基地的招生简章，报各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审核后，发布招生信息，于2017年3月15日前完成招录工作。



(二) 各基地汇总学员资料, 将学员报名审核汇总表附件2(纸质版和Excel版)报各地卫生计生行政主管部门, 各地汇总后报省卫生计生委中医药管理处审核备案。

五、培训内容及安排

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时间为2年, 由理论培训、临床培训和基层实践培训三部分组成, 脱产进行, 培训内容参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标准(试行)》(国中医药人教发〔2013〕53号)。

(一) 临床培训

临床培训时间为82周(包含252学时的理论培训)。临床培训重点加强常见疾病和健康问题的中西医诊疗技能。理论培训包含全科医学基本理论与职业理念和综合素质课程80学时、临床医疗服务相关课程126学时, 综合系列讲座46学时。

培训承担单位: 国家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

(二) 基层实践培训

基层实践培训时间为16周(包含78学时的理论培训)。基层实践包括中医全科医疗服务技能培训7周, 预防保健与公共卫生服务技能培训及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实践8周, 社区卫生服务管理技能培训1周。理论培训包含基层全科医疗与公共卫生服务相关课程78学时。

培训承担单位: 由各国家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联合我省确定示范国医堂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承担。



六、有关要求

(一) 各级卫生计生部门和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要高度重视、主动宣传，精心组织，克服人员不足的困难，动员和鼓励符合条件人员报名参加中医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

(二) 各市、州卫生计生委中医药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做好培训对象的选派和上报工作。同时加强协议管理，培训对象、选送单位和培训基地签订培训三方协议，明确各方权利、责任和义务，保证培训质量，确保培训合格的助理全科医生回原单位工作。

(三) 各基地要严格执行培训内容和要求，确保培训质量，中央项目按照每人 2 万元标准对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培训项目予以支持，各培训单位原则上至少 1.5 万元用于补助培训学员，保障学员培训待遇。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师培训期间的人员管理和待遇，参照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有关原则。保存培训对象花名册、教学计划、考试（考察）记录及其他教学资料，以备检查。

(四) 培训对象在培训期间应严格遵守培训工作纪律，接受培训机构的管理，努力完成规定的任务。完成全程培训，各项考试、考核成绩合格，并且通过执业助理中医师资格考试者，经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审定，可颁发统一制式的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书。

(五) 各市（州）卫生行政部门汇总辖区内基地招生录取



工作情况、学员报名审核汇总表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报省卫生计生委中医药管理处备案。

联系人：省卫生计生委中医药管理处 罗晓琴 余 瑶

联系电话：027—87366423

电子邮箱：38074440@qq.com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北路 2 号

- 附件：
1. 湖北省 2017 年中医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录计划分配表
 2. 湖北省 2017 年中医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学员报名审核汇总表

(政务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湖北省 2017 年中医类助理全科医生
培训招录计划分配表

序号	国家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养基地	招生计划	备注
1	湖北省中医院	12	
2	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12	
3	武汉市中医院	12	
4	十堰市中医院	12	
5	宜昌市中医院	12	
6	襄阳市中医院	12	
7	鄂州市中医院	20	
8	孝感市中医院	12	
9	荆州市中医院	12	
10	黄冈市中医院	12	
11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民族医院	12	
12	仙桃市中医院	20	
13	武汉市黄陂区中医院	20	
14	公安县中医院	20	
合 计		200	



附件 2

**湖北省 2017 年中医类助理全科医生
培训学员报名审核汇总表**

各市、州卫生计生委（盖章）

培训总人数：人

基地医院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岁)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学 历	专 业	毕 业 (年、月)	是/否 委培	派出单位	是/否有 理 师 助 医 资 格 证

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7 —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湖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1日印发

